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有關訴訟之最新狀況

茲提述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內容有關索償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年度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本集團接獲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發出的民事裁判書，批准趙銘先生、浩鑽及Rich Galaxy撤回索償。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呂文華先生、詹德禮先生及蔡漢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刊載。